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的学习评价与教学改进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 第二包-初高三质量检测-阅卷软件公司费用，属于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河北风口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344.97万元，资产总额为326.9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北风口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月6日

